

第一部分

《两个决定》的理论依据

1. 十五大报告中的“江八点”

十五大报告对社会主义所有制理论与实践的发展何在？有的同志归结为 2 条 有的归结为 4 条 有的归结为 6 条。我认为可归结为 8 条：①第一次提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②第一次提出“要全面认识公有制经济的含义”并明确解释了公有制主体地位的主要体现。第一次明确指出“要从战略上调整国有经济布局”并强调在以上前提下“国有经济的比重减少一些 不会影响我国的社会主义性质。”④第一次强调“集体所有制经济是公有制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⑤第一次把公有制的内涵及其实现形式加以区别 指出“公有制实现形式可以而且应当多样化”⑥第一次明确指出“股份制是现代企业的一种资本组织形式”，不能笼统地说股份制是公有还是私有 关键看控股权掌握在谁手中”。⑦第一次提出“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⑧第一次明确指出“要着眼于搞好整个国有经济”必须“以资本为纽带 通过市场形成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和跨国经营的大企业集团”。

以上八点 过去的革命导师没有讲过 是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第三代领导人 根据邓小平理论的基本原理 总结我国近几年来 的改革实践 吸取我国经济学界讨论中的意见而提出的 因此我将其称之为新“江八点”。

以上八点的精神实质和关键是什么 对此也有多种说法 我认为基本精神实质就是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和实事求是的基本原则：关键是第一点，即公有制为主体与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构成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也就是说 非公有制经济也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内容。这是完全符合唯物史观关于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这一基本原理的，只要搞清楚这一基本原理 其余七条就迎刃而解了 因此第一条是个关键。

对以上八点，我国学术界从近十几年来就一直存在着不同的认识 或明或暗地进行争论 争论的焦点主要是姓“资”还是姓“社”问题。党的十五大报告之后，关于这些问题的公开争论暂告结束。但是，今后的情况将会如何发展？是否还会出现反复呢？

我认为 在邓小平理论的光辉旗帜下 通过我国广大人民群众的实践活动 将进一步证明以上八点的无比正确性。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是不以某些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到 21 世纪初叶 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将逐步建立起来 所有制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将逐步趋向合理，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将基本实现。到那时 围绕着以上八点的姓“资”姓“社”之争将画上一个完满的句号 除了极个别的“遗老”、“遗少”之

外，很少有人会纠缠在这方面的争论了，代之而起的是研讨如何更快地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问题。

当然，这并不是说今后就没有任何反复了。我认为，这是不足为奇的，也是不可避免的。只要我们大家都坚持实事求是、解放思想的基本精神 本着坚持真理、修正错误的原则 以“三个有利于”作为衡量的标准，我想任何分歧都是可以解决的。（何炼成）

2. 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与纲领

党的十五大报告在世纪之交、继往开来的重要时刻，重新强调我国现在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进一步论述了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主要特征、发展进程、主要矛盾和根本任务；重申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提出了初级阶段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纲领。这些论述坚持了邓小平理论的基本观点，对进一步统一全党思想，凝聚全国人民的力量，把我们的伟大事业全面推向 21 世纪，具有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一、准确把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本质、特征和发展进程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正确分析国情，作出了我国还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科学论断。这是邓小平理论的重要基础。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本质是什么呢？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论断包括两层涵义 第一 我国已经进入社会主义社会 第二 我国的社会主义还处在发达阶段。对此，邓小平同志有一个简明的概括：“社会主义本身是共产主义的初级阶段，而我们中国又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 就是不发达的阶段。”（《邓小平文选》第 3 卷）这些话表明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本质、特征。

具体地说 从 1956 年我国基本完成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改造 进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算起 到现在已经有 40 多年了。我国的确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 国民生产总值、国家外汇储备和若干工农业主要产品的生产能力和生产总量进入世界前列，粮、棉、钢、煤、肉类、水泥、电视机等产品的总量居世界第一 综合国力达到可观程度 社会发展接近小康水平。但是 我们还必须清醒地看到 人口多、底子薄、生产力不发达的状况还没有根本改变 这是最基本的国情。表现在 我国人均国民生产总值仍居于世界后列 产业结构和国民经济总体水平还不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还不成熟、国民经济的市场化程度还不高；自然经济和半自然经济还占相当比重 大部分人口从事农业而且主要用手工工具搞饭吃 社会主义民主法制还不够健全 科技教育文化总体水平还比较落后 各地区发展还很不平衡 封建主义、资本主义腐朽思想和小生产习惯势力在社会上还有广泛影响，并且经常侵袭党的干部队伍和国家公务员队伍……由此可见 我国社会主义社会仍然处在初级阶段。这一科学论断，是我党制定一切方针政策的依据。

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发展进程 有哪些过程特点呢？十三大报告从五个方面作了概括 又经过了十年的实践，十五大报告从九个方面作了更加系统、准确的阐述：

（一）这个阶段“是逐步摆脱不发达状态 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历史阶段”。这是一个总的概括 讲了初级阶段的特征和奋斗目标。

（二）这个阶段“是由农业人口占很大比重 主要依靠手工劳动的农业国 逐步转变为非农业人口占多数 包含现代农业和现代服务业的工业化国家的历史阶段”。这里说的是产业比重问题 突出工业化进程 也包括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内容 即 强调了第三产

业的重要性)。

(三) 这个阶段“是由自然经济半自然经济占很大比重 逐步转变为经济市场化程度较高的历史阶段。”这里说的是把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作为我国初级阶段的任务,并要求市场机制在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逐步得到实现的过程。

(四) 这个阶段“是由文盲半文盲人口占很大比重 科技教育文化落后,逐步转变为科技教育文化比较发达的历史阶段”。这里说的是国民的科技文化素质问题,社会事业全面进步,人的素质全面提高的过程。

(五) 这个阶段“是由贫困人口占很大比重 人民生活水平比较低,逐步转变为全体人民比较富裕的历史阶段”。这里说的是提高人民生活水平问题,人民的生活从贫困—温饱—小康—比较富裕的过程。

(六) 这个阶段“是由地区经济文化很不平衡 通过有先有后的发展,逐步缩小差距的历史阶段”。这是一个发展较快的地区带动、帮助发展较慢地区 实现地区经济合理布局 协调发展的过程。

(七) 这个阶段“是通过改革和探索、建立和完善比较成熟的充满活力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体制和其他方面体制的历史阶段”。这里说的是改革,也就是讲实现各项目标的根本途径和手段。即社会主义在改革中的不断前进的过程。

(八) 这个阶段“是广大人民牢固树立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 自强不息 锐意进取 艰苦奋斗 勤俭建国 在建设物质文明的同时努力建设精神文明的历史阶段”。这里说的是在整个初级阶段需要人们有什么样的精神状态,着重强调两个文明(即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的过程。

(九) 这个阶段“是逐步缩小同世界先进水平的差距 在社会

主义基础上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阶段”。这里又是一个总的概括，从当代世界的比较和从中国历史的发展中来看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担当的历史任务，进一步阐明了我们的雄心壮志和神圣的使命。

从我国社会的实际出发看，我国要实现以上九个方面的转变过程，的确是一个伟大的历史进程。这个“初级阶段”是个相当长的、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至少需要100年。“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还需要一个很长的历史阶段，需要我们几代人、十几代人，甚至几十代人坚持不懈地努力奋斗，决不能掉以轻心。”（《邓小平文选》第3卷）小平同志的这几句话语重心长，要求我们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长期性、艰巨性有更加清醒的认识，确立起戒骄戒躁、长期奋斗的思想准备。

二、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

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们党的基本路线是：“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这条路线立足于我国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基本前提，以“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为主要内容，以建设有特色的社会主义为旗帜，以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实现的主要途径，以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为总的奋斗目标，并把这几个方面有机地联系在一起，形成了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

（一）牢牢抓住现阶段的社会主要矛盾，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

众所周知，我们党经过1956年党的八大以后20多年的曲折实践，才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明确了现阶段我国社会的主要

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这一主要矛盾的揭示，意味着我们对中国社会主义发展规律认识的深化。今天，我国仍然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主要矛盾仍然没有变。

诚然，我们当前在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生活各方面存在着种种矛盾，阶级矛盾由于国际国内因素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例如，人们较为关注的腐败问题、地区差距和社会成员收入差距拉大的问题、国有企业改革和职工下岗再就业问题等等。但只要认真分析一下上述问题发生的原因，不管是直接的，还是间接的，归根到底，都是由经济落后造成的。落后的社会生产不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就会产生上述矛盾，这是最基本的原因。在这里 主要矛盾所指的“落后的社会生产”不仅是生产力落后，而且指的是生产力的组织、管理和经营方式落后，因此要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必须改革这些落后的经济体制和机制，大胆利用一切反映现代社会化生产规律的管理和经营方式、组织形式，也就是要改革开放。而这一切，最终是要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即是为了实现社会主义的生产目的，坚持社会主义的原则和方向。所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主要矛盾内在决定了我们必须坚持“一个中心 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只要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没有结束，这一主要矛盾就必然存在，为了解决这一主要矛盾，也就必须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

（二）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关键是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不动摇

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就是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必须把发展社会生产力作为根本任务，把经济建设作为党和国家全部工作的重点和中心，集中力量进行现代化经济建设，力争尽可能快地提高我

国的综合国力和人民的生活水平。

邓小平同志在九二年春南巡谈话中指出：“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 发展生产力 消灭剥削 消除两极分化 最终达到共同富裕”。同时还提出了“三个有利于”的判断标准。这些论述既继承和发展了马列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的一贯思想，又对我国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成功经验作了集中概括。

以经济为中心 是解决现阶段我国社会主要矛盾 促进我国社会全面发展进步的根本途径。只有以经济为中心，大力发展生产力 消灭贫穷落后的状态 才能使社会主义制度建立在坚实的物质技术基础之上，才能较好地解决与主要矛盾相联系的其它社会矛盾 为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政治建设提供必要的物质条件 从而促进我国社会的全面发展和进步，实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九个方面的转变。因此 江泽民同志在十五大报告中指出：“只有牢牢抓住这个主要矛盾和工作中心，才能清醒地观察和把握社会矛盾的全局 有效地促进各种社会矛盾的解决”。

（三 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 必须把改革开放同四项基本原则统一起来

四项基本原则是我们的“立国之本”改革开放是我们的“强国之路”这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 20 年里 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认识。

我们不但必须坚持两个基本点 而且必须把两者统一起来。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所以具有蓬勃的生命，就在于它是实行改革开放的社会主义。我们的改革开放所以能够健康发展 就在于它是有利于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改革开放。坚持两个基本点 都是为了更好地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在把握“一个中心 两个基本点”的问

题上 必须排除‘左’和右的干扰 要警惕右 但主要是防止‘左’。因为在我党的历史上‘左’的思想根深蒂固，‘左’的错误和危害是主要的。我们必须保持清醒头脑，克服各种干扰，坚持邓小平理论和基本路线不动摇。

总之，我们必须时刻牢记江泽民总书记的“郑重指出：全党要毫不动摇地坚持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把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同四项基本原则、改革开放这两个基本点统一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这是近二十年来我们党最可宝贵的经验 是我们事业胜利前进最可靠的保证”。

三、全面执行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纲领

江泽民总书记在十五大报告中，根据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围绕建设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这个根本任务，提出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纲领。

（一）十五大提出的基本纲领的主要内容

“一切从实际出发，最大的实际就是中国现在处于并将长时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在初级阶段怎样建设社会主义呢？十五大报告用三个“就是”、三个“这就要”概括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文化的基本目标和基本政策。它们有机统一 不可分割，构成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纲领。

关于基本目标：提出经济方面的目标“就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发展市场经济 不断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政治方面的目标“就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在人民当家作主的基础上，依法治国，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文化方面的目标“就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 以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公民为目标 发展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 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社会主义文化”。

关于基本政策 在经济方面提出四个“坚持和完善”。具体包括

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制度、市场经济体制、分配方式和对外经济关系四个方面的政策。在政治方面提出“坚持和完善‘原有的国体和政体’发展民主、健全法制、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实现社会安定、政府廉洁高效等政策。在文化方面，强调要坚持用邓小平理论武装全党、教育人民，要努力提高全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和教育科学文化水平，要繁荣学术和文艺，坚持‘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重在建设等政策。

把上述三个方面的基本目标和基本政策统一起来，就初步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和文化，怎样建设这样的经济、政治和文化的问题。从而构成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纲领。

（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基本纲领三者的关系

基本理论，即邓小平理论。十四大报告中从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发展阶段、根本任务、发展动力、外部条件、政治保证、战略步骤、领导力量和依靠力量、统一祖国的“一国两制”等九个方面作了高度概括）。它是制定基本路线和基本纲领的理论依据。

基本路线：“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是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路线的简明概括。这条路线是在邓小平理论的指导下形成的，其价值功能在于指明了我党在初级阶段总的奋斗目标和实现的主要途径。因为基本理论的指导作用只有通过基本路线才能得到实现。

基本纲领：是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在经济、政治、文化等方面的展开，同时也是邓小平理论的重要内容。要用邓小平理论指导人们的具体行动，就必须将基本路线进一步具体化。即将总的奋斗目标变为多种具体目标，将实现的主要途径变为多种具体政策，再将具体的目标和具体的政策统一起来。就产生了具

体的纲领。而经济、政治、文化三个方面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最主要、最基本的方面，从而产生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纲领。这个纲领是全党全国人民共同奋斗实践经验的总结，是我们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认识的深化，是党的基本路线得以实现的具体化，也是理论上的一个新概括。一句话，它是党领导全国人民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 21 世纪的行动纲领。

因此，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基本纲领三者互相依存，缺一不可，是个有机的整体。

（三）如何执行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纲领呢？我认为应从六个方面执行这一基本纲领

第一，执行这个纲领，要求我们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用邓小平理论来指导我们整个事业和各项工作，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 21 世纪。

第二，执行这个纲领，要求我们时刻不忘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坚持社会主义而不能离开社会主义，从初级阶段的实际出发而不能超越阶段。历史经验证明：十一届三中全会前我们在建设社会主义中出现失误的根本原因之一，就是离开了中国的国情，提出的任务和政策脱离现实、超越阶段，导致阻碍生产力的发展，各项事业也受到严重挫折。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 20 年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取得成功的根本原因之一，就是从国情出发制定路线、方针、政策，同时纠正过去超越阶段的错误观念和政策，又抵制了抛弃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的错误主张，从而得到了人民群众的拥护，使生产力得到较快发展，各项事业顺利推进。

第三，执行这个纲领，要求我们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紧紧抓住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不放松，时刻不忘两个文明一起抓，促进经济、政治、文化协调发展，实现社会全面进步。

第四 执行这个纲领 要求我们正确处理改革、发展同稳定的关系。改革是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强大动力 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 是推进社会生产力的解放和发展 为下世纪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和国家长治久安打下基础。发展是硬道理 我国解决所有问题的关键在于依靠自己的发展，例如：要从根本上摆脱贫困、增强综合国力、改善人民生活、巩固和完善社会主义制度、维护国家主权和独立、跻身于世界现代化国家之林……都离不开发展。稳定是发展和改革的前提 没有稳定的政治和社会环境，一切无从谈起 稳定压倒一切。因此 我们要统观全局 从整体上把握改革、发展、稳定之间不可分割的内在联系 做到相互协调 相互促进。即在政治和社会稳定中推进改革和发展，在改革和发展的推进中实现政治和社会的长期稳定。

第五 执行这个纲领 要求我们把初级阶段的长期性 同抓住机遇、促进发展 力争隔几年上一个台阶统一起来 把初级阶段基本政策的稳定性 同不断研究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总结新经验统一起来。具体说 我国进入社会主义的时候 就生产力发展水平来说 还远远落后于发达国家 这就决定了必须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经历一个相当长的初级阶段，去实现工业化和经济的社会化、市场化、现代化。这是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 具有长期性。同时 要牢牢把握‘抓住机遇、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保持稳定’的大局 争取较快的发展速度和较高的效益 从而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总之 从实际出发 实事求是地探索和开辟新的道路。

第六 执行这个纲领 还要求我们紧紧依靠工人、农民、知识分子 调动一切积极因素 充分发挥包括所有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在内的最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创造

性 把这种积极性创造性引导好、保护好、发挥好。

综上所述，在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们要始终坚持党的基本路线，贯彻执行党的基本纲领，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为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 21 世纪而奋斗。（王宝莹）

3. 关于公有制实现形式和 国有企业改革的几个观点

能不能有效地推进公有制实现形式和国有企业改革，首先有个认识问题。学习和贯彻党的十五大报告，一定要围绕公有制实现形式和国有企业改革，开展好新一轮解放思想，从而澄清是非，更新观念，在一系列重大认识问题上，树立起新的观点。

一、所有制实现形式不等于所有制，公有制经济也具有多种形式

一种所有制可以有多种实现形式，这本来是马克思主义的常识。马克思和恩格斯在他们的著作中曾多次强调过“一般的所有制”和所有制具体形式的区别。在对原始公有制的研究中，马克思还曾明确地将它区分为三种形式，并对各种形式的具体特点作了分析。

然而在我国传统的所有制理论和实践中，总是把公有制看作只能有一种形式的东西。讲全民所有就只是国有国营，讲农村集体经济就只搞“大寨式”的几个“统一”否则就说改变了公有制性质。尤其是把这种单一形式的公有制和中央集权型的计划经济联系在一起，既造成公有制性质与公有制实现形式相混淆，又形成对

计划经济的神秘化 把计划经济体制等同于社会主义 结果使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路子越走越窄 产生了很不好的实际后果。经济体制改革以来 虽然实践的发展早已冲破了这种禁锢 使公有制经济的自身改革得以不断深化 但是传统的认识依然具有一定影响力 把改革当作‘改变公有制性质’的看法仍然存在。从说农村实行联产承包是‘单干’到反对国有企业进行公司制改造 都说明了这一点。

问题很清楚 承认不承认公有制有多种实现形式 实则是要不要对公有制形式进行改革,在当前又主要是要不要对传统的国有经济形式进行改革的问题。历史的发展已经证明 传统的国有国营体制使国家包揽了资产所有者和经营者的全部权利,造成政企不分 以政代企 企业缺乏自主权和经营活力 是有碍于生产力水平提高的。现在实行现代企业制度 使国有资产所有者和经营者职责分离 企业成为独立的法人实体 并以多种所有者的投资份额形成公司制的产权结构 对资产保值增值负责。这不仅使国有资产的投资效益得以保证 而且在投资达到控股的公司中 国家还可以通过国有产权形成对非国有资产的实际控制,使资产推动能力明显提高。在这个意义上说 公司制既是国有经济改革可以采用的一种企业制度 又是公有制经济的一种实现形式。明确树立这个观点 是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改革的认识前提。

二、国有经济应该坚持以质为主、质量结合发展 适当缩减国有企业的量与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并不矛盾

马克思曾经指出 在一定社会阶段的多种经济形式之中 与占居支配地位的生产力相对应 必然有一种是主导形式 它‘是一种普照的光’对其他经济形式具有支配能力 形成一种‘隐没’作用。按照这种观点,在我国社会主义社会多种所有制形式并存发展中,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 把国有经济作为‘普照的光’无疑是对的。

问题是究竟怎样才能发挥好‘普照的光’的作用呢？表现在国有企业的发展中究竟应重视‘质’的水平提高呢？还是重视‘量’的规模扩大呢？一般地说，同一事物的质与量是不能截然分开的，但它们毕竟又是两个侧面，在事物发展的不同阶段也会各有侧重。在经济体制改革前，中国国有企业和整个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总体观念是突出以‘量’为主，因而片面追求了‘公、大、纯’。改革以来这种观念在大的方面是被否定了，但在涉及国有企业改革具体把握上，似乎仍然存有‘质’与‘量’如何摆布更合适的争议。

当前中国的国有企业发展应该走‘质’与‘量’结合，以‘质’为主，即走突出重视‘质’的水平提高的路子。所谓‘质’是指国有企业的进步程度以及对其他经济形式的支配能力和影响作用。其主要应该表现在国有企业的先进性、骨干性和控制性三个特征上（笔者发表在今年6月《中国党政干部论坛》上的《试论中国国有企业发展的基本目标选择》对此作过较为细致分析），所谓‘量’即国有企业数量和资产量及其在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占份额。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国有企业的数量很大，资产总量也很可观，可是‘质’的水平并不太高，其中一些中小企业本来就是公私合营时的小作坊、小工场转变过来的，或由后来的街道集体企业‘过渡’上来的。这些企业设备简陋、技术落后、管理水平低，很难显示出国有企业的优越性，甚至长期亏损，资不抵债，成为国家财政的沉重包袱。显然，如果说现在中国国有企业的优越性还并未得到充分展示，则不是因为其‘量’少的原因，而是由于‘质’的水平较低造成的。因此，当前中国国有企业的发展，在指导思想上应该由重‘量’转为重‘质’，以‘质’为主，兼顾一定的‘量’，通过一定‘量’的缩减，去换取‘质’的水平提高。从而，在整体上优化国有资产配置，真正发挥国有经济在整个社会所有制结构中的影响力和导向作用。

必须指出的是 当前适当缩减国有企业的‘量’与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并不矛盾。首先 所谓公有制为主体的‘公有’还包括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经济、混合所有制经济中的国有成分和集体成分 把大量中小企业转为股份合作制或其他集体经济形式 并不改变公有性质。其次 眼下对国有企业‘量’的缩减 意在提高其‘质’的水平 提高国有资本优化的高档次‘退’的目的在‘进’就是要谋求一种在长远发展中以确保国有‘质’的规定性为前提 有步骤地推行国有企业‘量’的扩大 最终形成‘质’与‘量’相统一的国有“主导”力量和公有‘主体’地位。最后还须明确 搞市场经济 各主体之间竞争 国有经济能不能稳定充当主导形式 根本是个实力问题。只有把国有企业的生机真正焕发出来 使其在同其他经济成分竞争中切实立于不败之地，才能充分展现公有经济的优越性。所以 加大国有制经济自身改革力度势在必行。

三、公司制是适应社会化大生产和市场经济发展的现代企业组织形式，对国有企业改革具有很大适应性

党的十五大报告再次重申，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 公司制是现代企业制度的组织形式 并提出到本世纪末对大多数国有大中型企业实行规范的公司制改造，使企业成为适应市场的法人实体和竞争主体。

然而事实还在于 在过去一段时间里 不少人对国有企业实行公司制并不理解 他们误将公司制当作‘资本主义的企业制度’或认为其只适应于私有制。现在党中央报告对此作了澄清 并不等于人们的认识已经转变。所以 从理论上真正弄清公司制究竟是怎样一种企业制度 具有何种进步性 进一步说明为什么要把公司制改造作为国有企业改革的主要路子 树立起坚定的改革观念 依然是很重要的。

一般地说，公司制是在近几百年的发展中不断成熟规范了的现代企业制度。它主要包括股份集资、法人财产、有限责任和法人治理结构等几项基本制度。这些制度具体表现为一系列产权结构形式 形成‘ 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 ’的制度性特征，对现代大生产的发展和市场经济运行具有很好的适应性。以股份集资制度为例，它通过股份的形式把众多投资者的投资结合在一起，采取以股权份额确定产权支配能力、划分收益回报，分担风险责任，既使分散的资金得以统一支配和使用，又保持了清晰的权、责、利关系 形成较强的资产约束能力 确保产权效益的提高。如果从产权制度上作分析，那么便可清楚地看到，这种股份集资既克服了古老的个体、合伙私有制不适应大生产发展要求的弊端，又避免了传统的国有国营产权关系模糊，资产经营无人负责、无法落实的毛病，融大生产的适应性和产权清晰关系为一体。同样，公司制的其他几项制度，也体现了社会化大生产发展的客观要求，对解决国有企业原有弊端，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具有较强的针对性。这就是我们所以把公司制作为国有企业改革形式的根本原因。

还需指出，公司制作为适应大生产发展的现代企业制度，采取投资者所有权与企业法人财产权分离的资产支配方式，已在一定程度上超越了古老的私有制产权归属观念的束缚，成为一种可以被不同所有制广泛采取或共同组合在一起的企业组织形式。这也就是说，公司制作为一种企业组织形式，它本身没有特定的社会属性，既可以被私有制下所采用，也可以在公有制下被运用，还可以由公、私财产及许多所有者共同结合使用。正是在这些意义上，马克思曾明确指出 它是由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的‘ 过渡点 ’和‘ 过渡形式 ’。而且 从体现产权最终的属性上说 如果国有资产在公司中占有控股地位，国家的资产代表者仍可保持对资产的主导支配能